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北大資源**  
**PKU RESOURCES**

**Peking University Resources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北大資源(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618)

**(1) 前控股股東涉嫌挪用資金**  
**(2) 前執行董事的不當行為**  
**及**  
**(3) 復牌計劃及進展的最新消息**

茲提述北大資源(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四月二十八日、二零二一年七月七日、二零二一年七月二十三日、二零二一年七月二十五日、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二零二一年十月二十五日及二零二一年十一月十日之公告(「該等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延遲寄發本公司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年報、暫停買賣近期進展的季度最新消息及訴訟。除另有註明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前控股股東涉嫌挪用資金**

根據目前可得資料，董事會發現本公司前控股股東資源集團涉嫌挪用本集團的資金(「挪用資金」)，具體方式如下：

- (i) 資源集團安排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集團公司」)將其資金(「資金」)轉入或存入資源集團，導致資源集團結欠本集團大量債務。

- (ii) 於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二一年，資源集團及其聯繫人、資源投資及若干其他集團公司曾進行一系列交易，以轉移、轉讓及／或抵銷各自的債務。具體而言，本公司附屬公司昆山高科電子藝術創意產業發展有限公司(「**昆山高科**」)將其資金轉入或存入資源集團，導致資源集團結欠昆山高科總債務約人民幣24.17億元(「**昆山高科債務**」)。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二十五日，資源集團、資源投資、昆山高科及本公司間接附屬公司北大資源(湖北)資產管理有限公司(「**資源湖北**」)訂立及簽立若干債務轉讓及轉移文件(「**昆山高科債務文件**」)，據此，(a)資源投資承擔資源集團的負債及同意向昆山高科償還金額約人民幣20.85億元的部分昆山高科債務，及(b)資源湖北承擔資源集團的負債及同意向昆山高科償還金額約人民幣1.41億元的部分昆山高科債務。故此，資源投資及資源湖北產生大量本應由資源集團承擔的債務。
- (iii) 在完全了解上文所披露交易的情況下，資源集團明知並故意聲稱資源投資應付資源集團的金額存在差異，並對資源投資提起民事訴訟，要求其償還約人民幣79.26億元的聲稱債務。

董事會認為涉嫌挪用資金已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業務營運造成不利影響，並已損害本集團及本公司股東的整體利益。關於涉嫌挪用資金問題，本公司目前正在尋求法律意見，並將繼續對資源集團的行為進行調查。本集團將採取積極的後續行動以保障本集團的權益及資產。本公司將適時發佈進一步的公告，向本公司的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提供最新消息。

## 前執行董事的不當行為

董事會亦發現，已於二零二一年十一月十二日辭職的本公司前執行董事曾剛先生(「曾先生」)，曾有下列不當行為(「不當行為」)：

- (i) 在曾先生擔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及總裁期間，彼亦為資源集團及資源投資的董事及／或高級管理層。曾先生涉嫌曾參與資源集團、資源投資及其他集團公司之間的一系列債務轉移、轉讓及／或抵銷交易。具體而言，董事會注意到，曾先生曾出席資源集團有關轉讓昆山高科債務的相關會議，董事會認為此構成嚴重利益衝突，有違彼作為本公司董事的職責。
- (ii) 根據資源投資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十月二十五日的股東決議案，曾先生自二零二一年十月二十五日起不再擔任資源投資的法定代表。然而，儘管資源投資一再要求，曾先生仍然不合作，拒絕歸還資源投資的原營業執照、公司印章、財務文件及其他業務文件。儘管資源投資盡最大努力向中國有關部門申請後，已收到新的營業執照及公司印章，但因缺乏必要的文件，資源投資仍面臨重大的商業及財務風險。資源投資已於北京市海澱區人民法院向曾先生提起民事訴訟，要求彼歸還營業執照、公司印章及其他必要文件。於本公告日期，法院已受理該訴訟，但法院的聆訊日期尚未確定。

本公司亦正在就不當行為徵求法律意見，並將對曾先生採取適當及必要的法律行動，以保護本集團及本公司股東的整體合法利益。本公司將適時發佈進一步的公告，向本公司的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提供最新消息。

## 復牌計劃及進展的最新消息

如上文所披露，本公司正就涉嫌挪用資金及不當行為尋求法律意見。本公司亦正在採取適當的措施來遵守復牌指引，包括積極尋求專業意見來解決導致本公司股份暫停買賣的問題。具體而言，本公司已聘請財務顧問、法律顧問及估值師來協助本公司處理涉嫌挪用資金及有不當行為的涉事附屬公司。本公司將適時發佈進一步公告，向本公司的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提供最新消息，其中包括復牌計劃的進展。

## 繼續暫停買賣

應本公司要求，本公司的股份自二零二一年四月二十六日上午九時正起於聯交所暫停買賣，並將繼續暫停買賣，直至另行通知。

承董事會命  
北大資源(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黃啓豪

香港，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執行董事黃啓豪先生(主席)、王貴武先生、鄭福雙先生及黃柱光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朱健宏先生、錢志浩先生、鍾衛民先生、華一春先生及王秉中先生組成。